

为理想而激情燃烧的岁月

这是一群为了艺术理想而挣扎在理想与现实之间的青年,他们的青春,因而有了为激情燃烧的理由。有的人清高,一直认为小县城不是能够容纳自己的地方,为了向往的大城市文化气氛,竭尽所能;有的人骄傲,始终坚持理想不容亵渎和仅剩的尊严,不向现实低头;还有的人单纯而快乐,只要精神的自由,更愿意用手中的笔去抒发爱与生命的故事。本版,60年代和70年代生人将为我们讲述自己曾经的文艺青年生涯。

张亚琴

生活就像一首隽永诗

» 鸿冰(合肥市公务员)

前不久遇到故人,提到鸿冰的文学理想时,那段写诗的日子在那个夜晚,倏然全部漫进他的记忆里。在鸿冰的现实生活中,现在已经很少与诗有过交集了。他永远不会忘记,在合肥钢铁公司,他创建的太阳雨诗社和那群爱诗的青年。鸿冰说,回首二十多年前曾经写诗的日子,翻看留存到现在仍然散发着青春气息的油印诗刊,我为自己曾经写过诗而骄傲,也为人生有过一段写诗的经历而自豪……

记者(以下简称记):写诗是段什么样的日子?

鸿冰(以下简称鸿):在写诗的日子里,准确地说我是一名文学爱好者,因为那时年轻,对生活和未来充满激情和向往,火热的生活常常燃起我的冲动,就想动起笔,一行一行地写出来。

记:在那个年代,文艺青年是怎样的生活状态?

鸿:八十年代的文艺青年,是一群对物质生活追求得少,对精神生活追求得多的人,特别是当时我在合肥钢铁公司这样的国有大企业,每年都有很多从学校分配来的学生,热爱文学的人很多,大家住在简陋的集体宿舍里,吃着从职工食堂打来的饭,传看着《诗歌

报》、《星星诗刊》和《xx年诗歌选》,大家觉得生活就如一首隽永诗,回味无穷。每周一期的企业报文学副刊,是我们最想看到的报纸,那上面能经常看到我们的文字和名字。

记:说说在你当时的心里,理想的生活状态是什么样的?

鸿:那时住房很紧张,一间十几平方米的宿舍里住着三四个人,幻想着能有一间属于自己的小屋,有一张属于自己的书桌,下班以后,泡上一杯茶,能够静静地坐下来看自己喜欢的书。

记:你们这些爱好文艺的朋友,会有自己的圈子吗?

鸿:八十年代在工厂,我们一群人办了一份油印诗刊,半个月大家交一次

作业,然后从中遴选一些认为比较好的诗作,印成几页的诗刊,分发给大家。八小时以外,有时大家相约到集体宿舍,或站着、或坐着,捧着散发着油墨香的诗刊,评论着每首诗。有时会到像九狮苑那样的露天广场,喝着廉价的茶水,在夏日的星光下,谈着自己喜爱的诗作和诗人。当年圈子里的人,有很多都离开了原来的单位,大家相聚甚少,写诗的人很少了,但保持着写作习惯的人还很多。

记:你对自己有着怎样的展望?

鸿:能够将自己对人生、对生活、对亲情和友情的感悟用文字不断地记录下来,装订成册,在以后的岁月里,一页页轻轻地翻过。

文艺青年的故事——《立春》

“每年的春天一来,实际上也不意味着什么。

但我总觉得要有什么大事发生似的。

我心里总是蠢蠢欲动。

可等春天整个都过去了,根本什么也没发生。

我就很失望,好像错过了什么似的。”

顾长卫导演、蒋雯丽主演的《立春》,讲的就是文艺青年的故事。

王彩玲是一个在小城市生活的教师,有非常好的歌唱功力,同时自命清高。从内心鄙视周围的人:“我不想在这个城市发生爱情”。同时为了与周围的人区别开来,她制造了很快就会到北京去工作的错觉。不过这也有例外,她对爱画画的艺术青年四宝产生了好感,可是四宝在众目睽睽下羞辱了她,之后她自杀未遂。在她取出了自己准备用来买北京户口的钱资助癌症女孩时,没想到这个女孩只是编了一个故事骗了她。或许是她意识到理想再难以实现,她不再坚持唱歌。她去福利院领养了一个小孩,在菜市场卖羊肉过活。

这是几个文艺青年的几段文艺生活,没有什么警示性的忠告,导演只是真实记录下文艺青年这个群体:标榜个性的青年成了文艺青年,文艺青年因坚定着自己的不凡而文艺生活着。而当文艺女青年王彩玲随着年龄、伴着打击低下了不凡的头,接受着自己的平凡时,我不知道,文艺青年是不是个贬义词? 朱玉婷

做个优雅的女人

» 杨惠(长丰县作协副主席)

杨惠说,在社会上,我是以我的职业来面世的,有人知道我是个记者,有人知道我是搞文学的。但那段和书相伴的清苦岁月,则是我充实的过往。

记者(以下简称记):说起文艺青年,现在的感觉是挺小资的,你觉得那是怎样的生活状态?(也可以谈谈你所接触到的爱好文艺的朋友)

杨惠(以下简称杨):这个好像有一点吧。我的很多朋友都是在业余时间写点东西的,觉得这样很优雅。因为当别人在打麻将、玩游戏的时候,我们在读书写东西,我觉得很充实。我的朋友当中有教师,有公务员,还有打工者,他们除了自己的日常工作之外,还能写东西。这是没有这种爱好的人所没有的一技之长,或者说是一种信仰。也是这一群体在这个社会中排遣寂寞,关注社会,抒发人生的一种方式。

记:从什么时候开始,你爱上文艺?你喜欢别人把你贴

上文艺青年的标签吗?为什么?

杨:很小的时候就喜欢文学艺术。我不喜欢别人把我叫做什么作家呀之类的。因为这样好像就不属于平常人的范畴了。我觉得我还是个普通生活中的一分子,并不异类。

我的家乡在偏僻的农村,上世纪90年代初才通电、通路,去一趟县城有30公里。成长环境不是太好,但相比一般的农村孩子来说,已经是相当优越了。因为我家里就有很多名著可以看,还有报刊。在学校的时候就喜欢写诗、写文章,走向社会后,一次偶然的机会,受人点拨,把写出来的东西拿出来发表。于是,从此就有了这样的头衔。这在当时来说,真是说不清楚是褒是贬。

记:你最喜欢的艺术门类?你的偶像是?能说说你对你偶像的感觉吗?

杨:文学、影视。偶像很多,不同的



时期会有不同的偶像。从牛虻、保尔·柯察金等书中的人物,到影视明星刘晓庆、潘虹到现在的周杰伦我都喜欢。

记:现在的的生活和工作状态是怎么样的?

杨:悠闲地生活,紧张地工作。我在县新闻传播中心从事采访写稿,白天写单位的新闻稿子,晚上写自己的文学稿子。不过不是每天都写。

记:你喜欢和爱好文艺的人交朋友吗?你们朋友间有这样的艺术沙龙吗?如果有的话,你们通常会聊些什么话题?你感觉需要这样的沟通和交流吗?会给你的爱好增添乐趣吗?

杨:我是我们县作协的副主席,我们作协中女作家很多,我们经常在一起聚聚,出门走走,聊家庭、生活和孩子。这样可以给创作激发灵感,也可以相互借鉴生活经验,增添生活的乐趣。